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新日股份

股票代码：603787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双牌工业集中区创新创业园 4 栋 303 室

通讯地址：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双牌工业集中区创新创业园 4 栋 303 室

股份变动性质：法人资格丧失涉及非交易过户，持有股份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张崇舜、陈玉英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新日股份、公司	指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永州舜德、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吉淳莱	指	安吉淳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永州舜德因法人资格丧失，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非交易过户给其股东，变动后，永州舜德不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永州舜德，永州舜德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562946607D
法定代表人	张崇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	2010年10月1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双牌工业集中区创新创业园4栋303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中介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管理；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贸服务；机械产品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永州舜德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公司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崇舜	11	0.55%
安吉淳莱	1989	99.4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人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	----	----	----	-------	------------------

永州舜德	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崇舜	男	中国	中国	否
永州舜德	监事	王晨阳	男	中国	中国	否

上述人员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单位	职务
张崇舜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晨阳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形。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关系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前，永州舜德与张崇舜先生、陈玉英女士系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致行动人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崇舜	男	中国	江苏省无锡市	否
陈玉英	女	中国	江苏省无锡市	否

注：张崇舜先生与陈玉英女士系夫妻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致行动人张崇舜先生直接持有新日股份 92,820,100 股，占新日股份总股本 45.50%；一致行动人陈玉英女士直接持有新日股份 19,890,000 股，占新日股份总股本 9.7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永州舜德决议解散，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由其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从而引起的相关权益变动。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后，永州舜德不再持有公司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永州舜德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非交易过户。永州舜德持有新日股份 18,399,9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02%。因永州舜德决议解散，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由其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分配。根据永州舜德股东会决议及《清算报告》，永州舜德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按照永州舜德股东所占永州舜德的股权比例进行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在永州舜德的持股比例	持有证券资产简称	持有证券资产代码	新日股份股票分配数量（股）	占新日股份总股本比例
张崇舜	0.55%	新日股份	603787	101,200	0.05%
安吉淳莱	99.45%	新日股份	603787	18,298,700	8.97%
合计	100.00%	-	-	18,399,900	9.02%

本次权益变动后，永州舜德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数量和占比变化情况如下：

主体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是否存在权利限制
永州舜德	18,399,900	9.02%	不存在	0	0%	不存在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备置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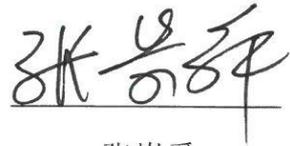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新日股份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张崇舜

2022年 6月 15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
股票简称	新日股份	股票代码	60378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双牌工业集中区创新创业园4栋303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交易过户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18,399,900股</u> 持股比例: <u>9.02%</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18,399,900股</u> 变动比例: <u>减少9.02%</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之日</u> 方式: <u>非交易过户</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永州舜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张崇舜

张崇舜

日期： 2022年 6 月 15 日